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

建设单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问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表 1	工程总体情况	1
表 2	调查范围、环境监测因子、敏感目标、调查重点	2
2.1	调查范围	2
2.2	环境监测因子	2
2.3	环境敏感目标	2
2.4	调查重点	2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3
3.1	电磁环境标准	3
3.2	声环境标准	3
表 4	工程概况	4
4.1	工程地理位置	4
4.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4
4.3	工程占地及总平面布置	4
4.4	工程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	4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回顾	7
5.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7
5.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9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10
表 7	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	12
7.1	电磁环境监测	12
7.2	声环境监测	14
表 8	环境影响调查	17
8.1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17
8.2	调试期环境影响调查	17
表 9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19
9.1	管理机构设置	19
9.2	监测计划落实情况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19
9.3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19

表 10 调查结论与意见	20
10.1 调查结论	20
10.2 建议	21

表 1 工程总体情况

项目名称	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嘉兴供电公司					
法人代表	陈嵘		联系人	熊伟		
通讯地址	嘉兴市城北路 99 号					
联系电话	0573-82421178	传真	0573-82421109	邮政编码	314000	
建设地点	嘉兴市海盐县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电力行业，D4420		
环境影响 报告表名称	嘉兴地区 110kV 解放等 9 个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 评价单位	浙江省电力设计院					
环境影响评 价审批部门	浙江省环境保护局	文 号	浙环辐（嘉）[2009]001 号		时 间	2009 年 2 月 5 日
环境保护设 计设计单位	嘉兴恒创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 计施工单位	浙江全富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 计监测单位	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主体 工程规模	主变：2×40MVA(本期)， 3×40MVA(远期)		工程开工日期		2009.4	
实际主体 工程规模	主变：2×40MVA		工程建成日期		2011.4	

表 2 调查范围、环境监测因子、敏感目标、调查重点

2.1 调查范围

各项调查内容的调查范围见表 2-1。

调查范围

表 2-1

调查对象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
变电站 (110kV)	生态环境	变电站站界外 500m 范围内区域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变电站站界外 30m 范围内区域
	噪声	变电站站界外 30m 范围内区域

2.2 环境监测因子

电磁环境：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场强度。

声环境：噪声。

2.3 环境敏感目标

经资料研阅及现场调查，本工程验收阶段环境敏感目标与环评阶段敏感目标基本一致，详见表 2-2。

环境敏感目标

表 2-2

项目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环保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敏感点描述	环境保护目标	敏感点描述	
110kV 方家（石化） 变电站工程	/	/	浙江嘉化新材料 有限公司	与变电站共用 东北侧围墙	/

2.4 调查重点

本工程重点调查内容如下：

- 一、工程设计及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造成环境影响的主要工程内容；
- 二、核查实际工程内容、方案设计变更情况和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 三、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 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 五、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有效性；
- 六、环境质量和环境监测因子达标情况；
- 七、工程施工期和试运行期实际存在的及公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
- 八、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3.1 电磁环境标准

电磁环境验收标准见表 3-1。

电磁环境标准

表 3-1

调查因子 标准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验收标准	限值	4000V/m（频率 f=50Hz）	100μT（频率 f=50Hz）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 （HJ/T24-1998）	
校核标准	限值	4000V/m（频率 f=50Hz）	100μT（频率 f=50Hz）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 （GB8702-2014）	

3.2 声环境标准

声环境验收标准见表 3-2。

声环境验收标准

表 3-2

工程名称	噪声	验收标准			
		标准号及名称	执行类别	标准限值 dB (A)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昼间	60
				夜间	50

表 4 工程概况

4.1 工程地理位置

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位于嘉兴海盐县滨海区大桥新区内，杭州湾跨海大桥的桥堍东侧、东西大道南侧，工程地理位置图见图 4-1。

4.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详见表 4-1。

工程主要规模一览表

表 4-1

项目	工程规模	
	环评规模	验收规模
变电站	主变容量：2×40MVA(本期)，3×40MVA(远期)	主变容量：2×40MVA

4.3 工程占地及总平面布置

4.3.1 变电站总平面布置及占地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占地面积为 2623m²，变电站采用半户内布置模式。站区北侧布置东西朝向主厂房，主变位于主厂房外南侧。主厂房为一幢综合楼，包含电缆层、10kV 开关室、10kV 电容器室、主控制室、通信室、110kV 开关室等。事故油池布置于站区东北角，化粪池布置于主厂房西侧。变电站平面布置图见图 4-2。

4.4 工程变更情况及变更原因

本项目变电站原名 110kV 石化（实德）变电所。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无重大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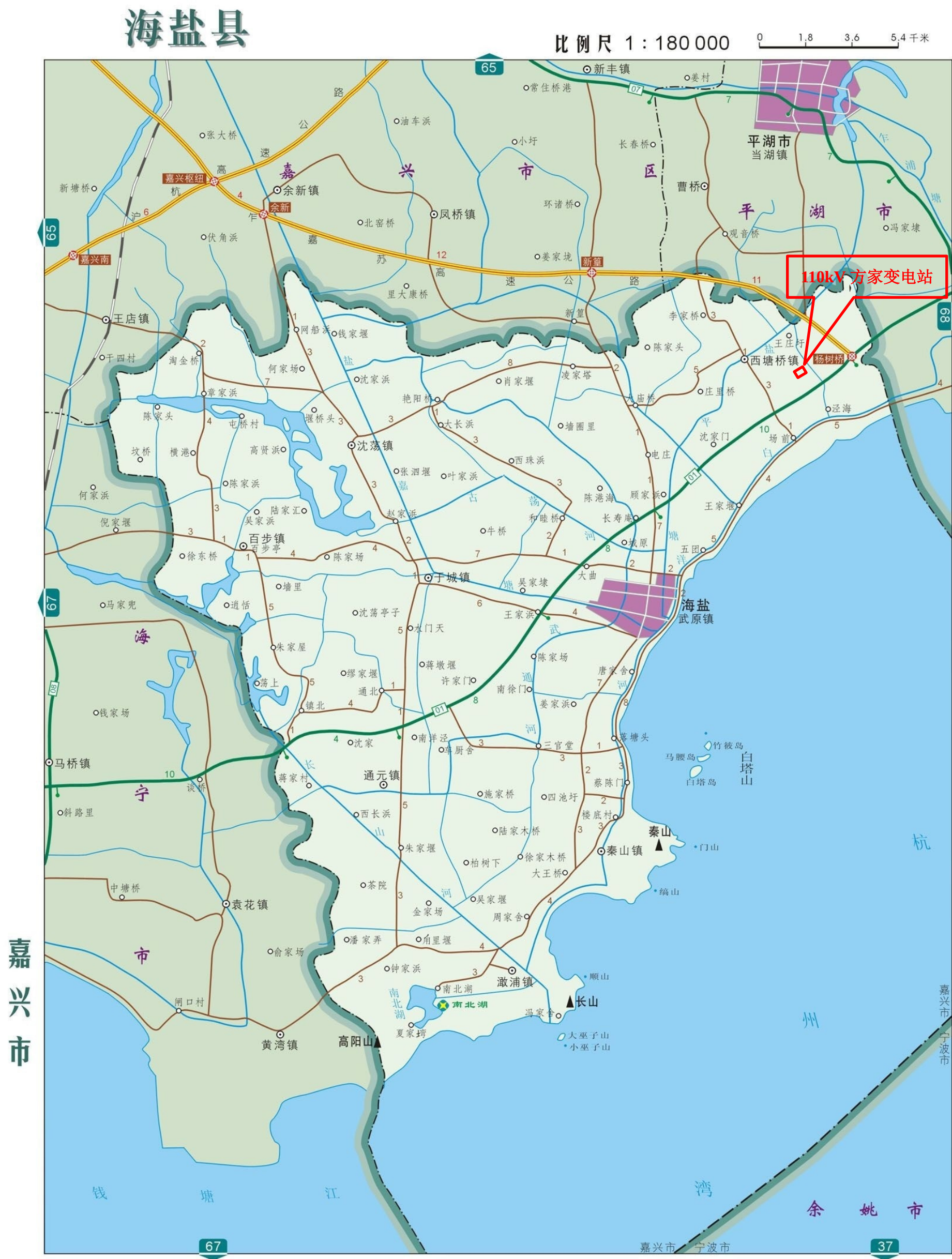


图 4-1 工程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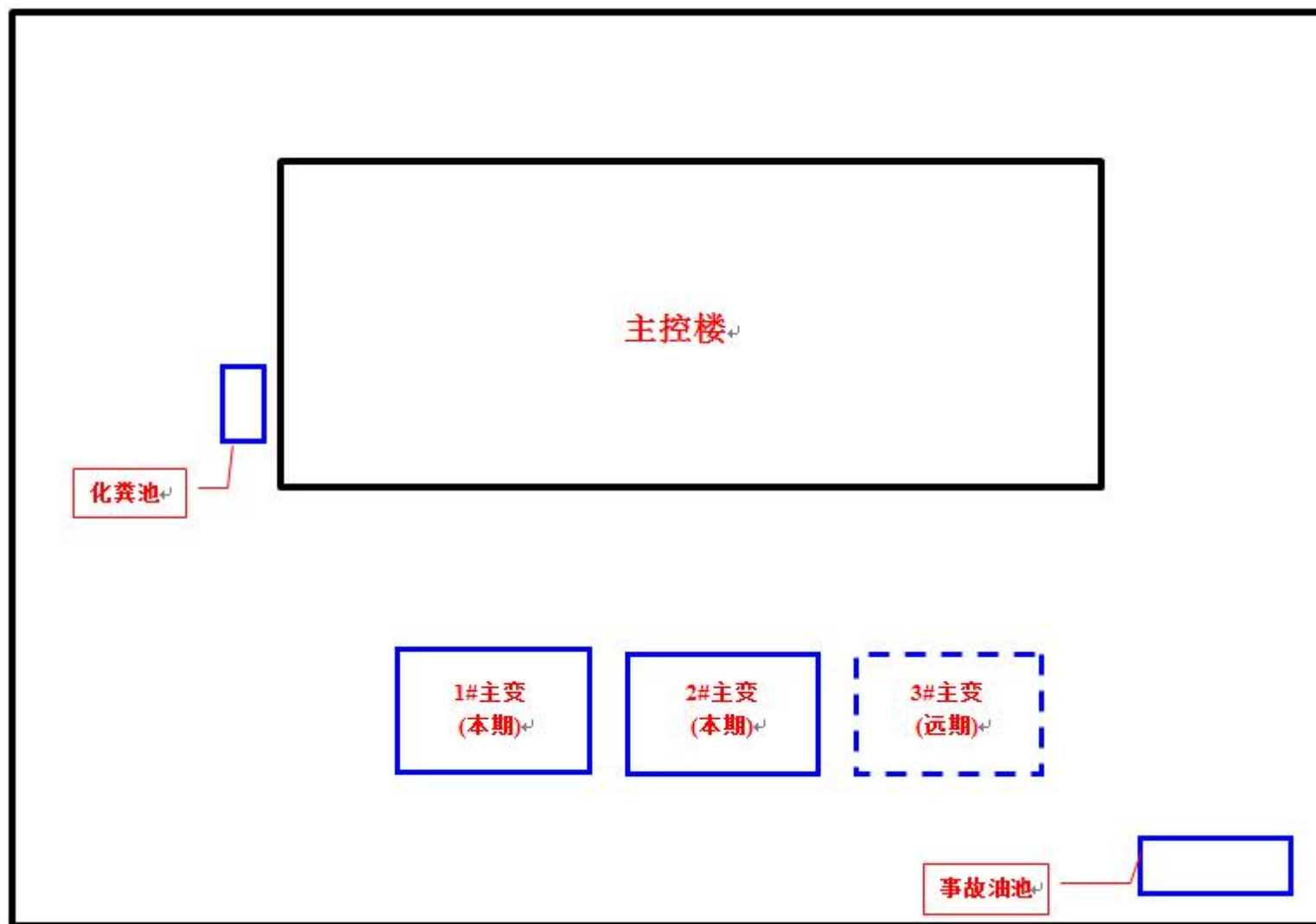


图 4-2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平面布置图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回顾

5.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浙江省电力设计院于 2008 年 11 月完成了《嘉兴地区 110kV 解放等 9 个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表》，主要评价结论如下：

一、环境质量现状

1、电磁环境现状

110kV 石化（实德）输变电工程的工频电场监测值在 $4.19\sim 4.81\times 10^{-3}\text{kV/m}$ 之间，磁感应强度监测值在 $10.13\sim 89.36\times 10^{-6}\text{mT}$ 之间，均低于评价标准（工频电场 4kV/m ，磁感应强度 0.1mT ）。

2、无线电干扰现状

110kV 石化（实德）输变电工程的无线电干扰监测值在 $29.6\sim 40.5\text{dB}$ 之间，低于评价标准 46dB （ 0.5MHz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区噪声环境现状一般。110kV 石化（实德）变电所东、南、西、北界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 /夜间 50dB ）。

二、施工期环境影响

变电所建成后，将对变电所所区进行铺石和绿化，与周围建筑相协调。因此，变电所的建设对区域植被影响较小。

合理布置施工区域，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可以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和居民的影响。施工期大气、声环境、水环境影响时间非常短暂，施工结束后大气、声、水环境的影响随工程结束而消失。

三、运行期环境影响

1、工频电磁场

通过类比可知，110kV 石化（实德）变电所建成运行时围墙外 20m 处频率为 0.5MHz 的无线电干扰贡献值将低于无线电干扰评价标准 $[46\text{dB}(\mu\text{V/m})]$ ，工频电场、磁感应强度均低于居民区工频电场、磁感应强度评价标准（居民区：工频电场 4kV/m ，磁感应强度 0.1mT ）。

2、噪声

经理论计算，本工程投运后，110kV 石化（实德）变电所东、西、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超标，厂界外 20m 处可以达标。110kV 石化（实德）变电所南厂界外 2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3、污废水

变电所运行期无生产废水，本工程变电所产生生活污水处理后用于所区绿化或者进入污水管网，不外排。雨水设置雨水井汇集后外排，突发事件可能产生少量漏油或油污水，由专业单位收集处理。

4、固体废弃物

变电所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垃圾设置垃圾箱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有偿清运。

二、评价结论

经评价分析，本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和建成投运后，切实做到“三同时”，做好相关公众宣传、解释与沟通工作，并在运行期间内严格落实管理和监测计划，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本项目 110kV 石化（实德）输变电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5.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浙江省环境保护局于 2009 年 2 月 2 日以浙环辐（嘉）[2009]001 号文批复了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批复意见如下：

一、同意《嘉兴地区 110kV 解放等 9 个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同意 110kV 解放等 9 个输变电工程按拟选站址（路径）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应该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电磁辐射污染防治。变电所所址和输电线路沿线敏感点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必须满足《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HJ/T 24-1998）的要求，无线电干扰限值必须达到《高压交流架空输电线路无线电干扰限值（GB15707-1998）》标准限值。

2、加强噪声、污水等环境污染防治。施工期间应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采取隔音降噪措施，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1990）的要求。

3、做好生态保护工作。文明施工，减少开挖植被破坏面积和土石方量，减少土地和植被破坏；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对牵张场、施工道路和开挖场地的土地平整和植被恢复。

4、妥善处理项目与周围群众的关系。充分做好高压电和环保知识的宣传工作，及时将电磁辐射环境预测结论的评价结果告诉公众；按照国家有关电力建设补偿政策及时发放拆迁补偿金和青苗林木补偿款。

三、本项目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项目投入运行三个月内，建设单位应及时向我局提交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申请，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行。

四、请嘉兴市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影响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前期与施工期	生态影响	报告表要求措施： 石化（实德）变电所工程已建好，但未投产，因此对植被和水土保持无影响。环评报告表中未提及相关措施。 批复要求措施： 做好生态保护工作。文明施工，减少开挖植被破坏面积和土石方，减少土地和植被破坏；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对牵张场、施工道路和开挖场地的土地平整和植被恢复。	已落实： 验收阶段，通过对现场调查，本工程周边生态环境良好，无水土流失等生态环境影响。
	污染影响	报告表要求措施： 石化（实德）变电所工程已建好，但未投产。环评报告表中未提及相关措施。 批复要求措施： 施工期间应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并采取隔音降噪措施，满足《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GB12523-1990）的要求。	已落实： 验收阶段，通过对现场调查，本工程周边环境现状良好，无明显环境污染的现象。
调试期	生态影响	无明确要求。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变电及送电工区定期对变电站巡检，确保工程正常运行。工程周边生态环境良好。
	污染影响	报告表要求措施： 1、水环境保护：变电所运行期无生产废水，变电所运行时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所内绿化或排入污水管网，不外排；雨水设置雨水井汇集后外排；突发事件可能产生少量漏油或油污水，由专业单位收集处理。 2、声污染防治：设计中考虑总平面合理布置，尽量减小对敏感点的影响；控制主变、风机等高噪声设备声级值，设备招标时主变噪声（已包括冷却器风机的噪声）不大于 55dB/台（参考距离 2m）。 3、固体废弃物防治：变电所值守人员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批复要求措施： 1、加强电磁辐射污染防治。变电所所址和输电线路沿线敏感点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场强度必须满足《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	已落实： 1、工程变电站已采用雨污分流的设计，运行期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 2、变电站运行期值守人员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运行期产生的废旧蓄电池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变电站废旧蓄电池的更换周期一般为 10 年。 3、工程各监测点位工频电磁场测量结果均符合《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HJ/T24-1998）中公众曝露限值工频电场 4kV/m，工频磁场 0.1mT 的标准要求，也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频率为 50Hz 时，电场强度 4000V/m 和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HJ/T24-1998）的要求，无线电干扰限值必须达到《高压交流架空输电线路无线电干扰限值》（GB15707-1995）标准限值。 2、加强噪声、污水等环境污染防治。	4、工程变电站为半户内布置，主变选用低噪声设备。根据现场检测结果，工程变电站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图 6-1 至 6-6。		
		
图 6-1 变电站 1#主变	图 6-2 变电站 2#主变	
		
图 6-3 变电站 3#主变预留区	图 6-4 变电站事故油池	
		
图 6-5 变电站化粪池	图 6-6 变电站站内道路及绿化	

表 7 电磁环境、声环境监测

7.1 电磁环境监测

7.1.1 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电磁环境监测因子为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场强度，频次为 1 次，详见表 7-1。

7.1.2 监测方法及监测布点

电磁环境监测方法及布点依据《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 681-2013）有关规定，详见表 7-1。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7-1。

电磁环境监测因子、频次及布点

表 7-1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布点	监测频次
变电站 厂界	工频电场强度 工频磁场强度	在变电站四周围墙外 5m 处各布设一个监测点，测量距地面 1.5m 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场强度。	1 次
变电站 敏感点	工频电场强度 工频磁场强度	在敏感点靠近变电站一侧布置监测点，测量离地 1.5m 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场强度。	1 次
线路 敏感点	工频电场强度 工频磁场强度	在敏感点距线路最近处布点，测量距地面 1.5m 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场强度。	1 次

7.1.3 监测单位、监测时间、监测环境条件

验收监测单位为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时间及监测环境条件见表 7-2。

监测时间及环境条件

表 7-2

工程名称	日期	天气	温度（℃）	湿度（%）	风速（m/s）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	2019 年 12 月 4 日	晴	5~12	48~76	2.2

7.1.4 监测仪器及工况

本次竣工验收电磁环境监测所使用的仪器均已通过计量部门检定。监测仪器参数见表 7-3。

电磁辐射分析仪/三维电场、磁场探头

表 7-3

生产厂家	北京科环世纪电磁兼容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型号规格	KH5931
出厂编号	135931013
测量频率范围	电场：15Hz-100kHz；磁场：15Hz-10kHz
量程	电场：0.5V/m~100kV/m；磁场：15nT~3mT
校准单位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
校准有效期	2019 年 5 月 5 日~2020 年 5 月 4 日
证书编号	XDdj2019-2033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输变电工程》（HJ705-2014）第 4.6 款规定，验收监测应在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应运行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进行。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运行工况符合验收要求，工程均按设计电压等级正常运行。

7.1.5 监测结果分析

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场强度监测结果见表 7-4。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强度监测结果

表 7-4

工程名称	序号	监测点位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场强度 (μ T)
110kV 方家（石化） 变电站工程	◆1	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 5m	65.6	0.101
	◆2	变电站西北侧围墙外 5m	95.7	0.332
	◆3	变电站东南侧围墙外 5m	1.06	0.037
	◆4	变电站东北侧围墙外 5m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7.68	0.026

由表 7-4 的监测结果可知，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所有检测点位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强度测量值均符合《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HJ/T24-1998）中公众曝露限值工频电场 4kV/m，工频磁场 0.1mT 的标准要求，也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频率为 50Hz 时，电场强度 4000V/m 和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7.2 声环境监测

7.2.1 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声环境监测因子为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频次为昼夜各 1 次，详见表 7-5。

7.2.2 监测方法及监测布点

声环境监测方法及布点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有关规定，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7-1。

声环境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表 7-5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布点	监测频次
变电站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在变电站四周围墙外 1m、高于围墙 0.5m 以上的位置布点，测量昼间和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和夜间各 1 次
变电站 敏感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在敏感点建筑物外，距墙壁和窗户 1m 处，距地面 1.2m 以上，测量昼间和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和夜间各 1 次

7.2.3 监测单位、监测时间、监测环境条件

验收监测单位为浙江鼎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时间、监测环境条件见表 7-2。

7.2.4 监测仪器及工况

本次竣工验收声环境监测所使用的仪器已通过计量部门检定。监测仪器参数见表 7-6。

声级计

表 7-6

生产厂家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型号规格	AWA6228
测量频率范围	10Hz~20kHz±1dB
量程	24~137dB (A)
出厂编号	106540
检定单位	苏州市计量科学研究院
检定有效期	2019 年 8 月 30 日~2020 年 8 月 29 日
证书编号	801267526-003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输变电工程》（HJ705-2014）第 4.6 款规定，验收监测应在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应运行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进行。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运行工况符合验收要求，工程均按设计电压等级正常运行。

7.2.5 监测结果分析

声环境监测结果见表 7-7。

声环境监测结果

表 7-7

工程名称	序号	点位描述	监测结果 dB (A)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10kV 方家（石化） 变电站工程	▲1	变电站西南侧围墙外 1m	59.6	49.3	60	50
	▲2	变电站西北侧围墙外 1m	58.5	49.4	60	50
	▲3	变电站东南侧围墙外 1m	59.3	49.7	60	50
	▲4	变电站东北侧围墙外 1m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59.1	49.8	60	50

由表 7-7 监测结果可知，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图 7-1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检测点位示意图

表 8 环境影响调查

8.1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8.1.1 生态影响调查

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已建好，但未投产，因此对植被和水土保持无影响。本工程围墙基础具有挡土效果，不另采取挡土墙措施。因此，变电站的建设对区域植被影响较小。

验收阶段，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工程生态调查范围内，生态环境良好，无明显生态破坏现象。

8.1.2 社会影响调查

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未涉及到拆迁安置问题。工程未涉及具有保护价值的文物和遗迹。

8.2 调试期环境影响调查

8.2.1 生态影响调查

工程试运行后，周边生态环境良好，变电站由所属区域的变电及送电工区进行日常巡检，确保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行。

8.2.2 污染影响调查

（1）电磁环境和声环境影响

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电磁环境和声环境检测结果详见表 7 中的表 7-4 和表 7-7，各监测点位检测结果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2）水环境影响

正常工况下，试运行期变电站无生产性废水，项目变电站无人值班，仅有值守人员，生活污水量很小。变电站设置了化粪池，生活污水经站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工程运行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3）固体废物影响

项目变电站内设有垃圾桶，生活垃圾经站内垃圾桶收集后统一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试运行期间，变电站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废旧蓄电池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运行期变电站蓄电池更换周期为 10 年左右。

（4）环境风险

突发事故时可能产生少量的漏油或油污水，变电站内设事故油池收集漏油。事故工况下的含油污水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本项目变电站建成至今，尚未发生过漏油事故。

表 9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9.1 管理机构设置

9.1.1 施工期管理机构

施工期的环境管理由施工单位和项目建设单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共同负责。施工单位项目部对施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日常管理；建设单位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基建部和安监部对施工单位环保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9.1.2 调试期管理机构

工程建成后环境保护工作由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安监部统一监管。日常管理工作由辖区所在供电公司变电运维室及送电运检室负责。

9.2 监测计划落实情况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根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要求在竣工验收阶段，开展环境监测计划。监测因子包括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本次验收调查，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工程选址、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设计文件及其批复等资料均已成册归档。

9.3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1）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对输变电工程环保工作实行市和县（市）两级管理。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嘉兴供电公司安监部对全局的环保工作监督；各县（市）供电公司变电运维室及送电运检室对辖区内的输变电工程环保工作进行日常管理。

（2）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完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规定》、《环境保护技术监督规定》、《电网环保技术监督工作实施细则》、《环境污染事件处置应急预案》。

（3）环保工作管理比较规范。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有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较好，从而避免了项目建设造成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表 10 调查结论与意见

10.1 调查结论

通过对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与调查，可知：

（1）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内容和规模见表 10-1：

工程主要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表 10-1

工程名称	项目	实际主体工程规模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	主变	2×40MVA

（2）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电磁污染、噪声、废水等防治设施和生态保护、水土保持措施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予以落实。

（3）根据表 7-4 的监测结果可知，变电站厂界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强度测量值均符合《500kV 超高压送变电工程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规范》（HJ/T24-1998）中公众曝露限值工频电场 4kV/m，工频磁场 0.1mT 的标准要求，也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频率为 50Hz 时，电场强度 4000V/m 和磁感应强度 100μT）。

（4）根据表 7-7 的监测结果可知，变电站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5）正常工况下，运行期变电站无生产性废水，本项目变电站无人值班，仅有值守人员，生活污水量很小，生活污水排入变电站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

（6）变电站运行期产生的废旧蓄电池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7）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变电站配套建设了事故集油坑、事故油池，事故工况及检修时产生的事故油污交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8）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全。

综上所述，嘉兴海盐县 110kV 方家（石化）变电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10.2 建议

- (1) 定期对工程电磁环境、声环境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2) 做好环境保护设施的巡查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长期、稳定、正确发挥效能。